

海豐農民運動報告

海豐農民運動報告

第一章 海豐的農民狀況

第一節 海豐農民的政治地位

一九一一年以前即辛亥革命那一年以前，海豐的政治狀況，和辛亥以後以至一九二二年已經呈出大不相同的地方。而自一九二二年（民國十一年）至今年一七二六年（即民國十五年），這四年間，更呈出急激的變化。我這裏所要說的，就〇一七二二年以前二三十年間的狀況。

辛亥以前，海豐的農民一直是隸屬於滿清的皇帝官僚紳士和田主這班壓迫階級底下，農民怕地主紳士和官府好像老鼠怕貓，終日在地主的身蓋（註一），紳士的扇（註二），和官府的鎖練中呻吟過活。

（註一）地主向農民收租時，自製一「租斗蓋」，係極堅重的木，長約尺七寸，大約三寸半半徑。如農民租谷不好或短交，地主用斗蓋打他，輕者出血，重者斃命。

（註二）農民有不如紳士之意，紳士隨便可用扇頭敲他。

在這個時候，一般失業的貧苦農民，已經有了反抗運動的要求。三合會秘密結社之盛行，幾乎普遍了全縣。一八九五年間，一個失業農民漢亞重，號召了數千人在海豐暴動，到處搶掠，旋為清政府執而殺之。其後相繼也有小小的反亂，但不旋踵而消滅。然而他們秘密結社的勢力，已誰都知道。辛亥革命時，資產階級實在利用這班人加入革命戰線，才得到勝利。所以那時三合會都公開出來，以為此後可以在政治上取得相當的勢力。誰知資產階級推倒了滿清皇帝得到政權之後，就把他們壓迫下去，解散的解散，槍斃的槍斃，從此三合會在海豐就無形消滅了。

辛亥革命，陳炯明利用三合會的勢力而取得都督，省長，陸軍部長，和司令之各種重要的位置。陳炯明一握到廣東政權，所有海豐的陳家族，自然隨着陳炯明的地方家族主義佔據了廣東的政治勢力及軍權，以鞏固個人的位置。所以海豐人之為官者，以海之人口及面積來平均與別個地方比較，恐怕要算全世界第一。他們不但在別個地方割地皮，在他們的「家鄉主義」底下的家鄉也是一樣的對付。所以海豐一旦就增加了無數軍閥，官僚，新官兒，政客，貴族，及新興地主階級（即地主兼軍閥）。處在陳炯明家鄉主義下的農民，也歡天喜地的慶祝「我們老總」海豐呼陳炯明表示親愛之名）必能福蔭同鄉！如能够登臺做起皇

帶，更好。

可是他們的希望愈高，他們的失望愈大。

他們不但在陳炯明家鄉手義下，得了到半點

幸福，不但不能脫了地主的斗蓋紳士的扁頭官府的鎖鍊，並且增加了新興地主的。弁及其手槍之恐嚇。從前農民與地主發生爭議，地主不過是稟官究辦，現在新興地主階級則用直接行動毫不客氣的毆打，逮捕，或監禁這些農民了，也可以直接迫勒抵租和強派軍餉了。

陳炯明家在海豐城南門設了一個將軍府，主持者爲六叔父鴉片鬼陳開庭及陳炯明之母親，凡行政，司法、教育，苛捐，雜稅，勸派軍餉，商場買賣，乃至人家死一貓死一狗都要經過將軍府一關。甚麼教育局，法庭，縣署，都等於虛設，一切事情自然而然的都集中了軍閥，貴族，政客，官僚，新官兒。買辦階級，劣紳，土豪，新興地主，舊地主，以及這些人的姦戚走狗之人本營——將軍府第！

將軍府既有政治勢力，當然榨取了不少的金錢。除了大部分投諸外國銀行外，一部分就擺在海豐政買土地，或作高利盤削的資本。

海豐的零落小地主，已不能維持他們的地位，紛紛把土地賣給將軍府。這些土地契約，其中好些是從千數百兩博下來的，固然不大明白，甚至連土地的方向，及所在地也不分

明。陳氏把他買起來，叫兵士造了數十枝竹簽，上寫「將軍府」三字，捧着契約上彷彿的田土疆界插下去。一面出布告曉諭農民，說：「凡竹簽所插地方，如有人說是私產，須憑契約方能認回，無契約的便是將軍府所有！」一般被其所插之地主的土地，可以由契約對回。但多數自耕農，牢自耕農的土地假其所插者，便多不能收回。其原因：

(一) 農民從祖宗遺下來的土地，雖有土地契約，然因保管不合法，或虫蝕，或遺失，起初不曉得馬上交納稅換契，後來一天過一天，一代過一代，便都安穩按地耕種，沒有時間，轉去注意這件事，故多有土地無契約者，一位受其所插而無可如何。

(二) 到將軍府比入皇帝殿尤難，農民們即使有契約要請將軍府去講話，差不多都要先去拜候紳士，拜托些貴族，官僚，政客，度度用錢，才能去見六太（即副庭），這是農民絕對做不到的，所以有契約的亦等於無。

(三) 就算可以向將軍府交涉，而昔日之契約條文往往不為完備，以將軍府如此橫行，若想像他們拿出良心來維持農民的田土，直等於癩人夢想！而且農民又不大會說話，即使會說也不值他們的一罵，「糊塗」趕出去！」

因為以上三個原因，一般農民就敢怒而不敢言的屈服了！

又將官府一班人到鄉村去收租，都是叫護弁或警察用武裝去收的，有一個叫做圓麻鄉的幾家人，因凶年還不漚租，他們就叫護弁搜家，搶去婦女的頭髮裝飾品六件值銀兩元，小孩爛衣服六件，米二升，穀種一斗。以後該鄉農民就實行辭田。但地主說：「你好好不耕也好，我是要向你收租的！」後來陳炯明回到海豐，農民去告訴他。陳炯明說：「你們要辭田，怪不得他們要向你們收租了。」農民煙口無言。

又有一次，當年關時候，將軍府的親戚陳基隆寫了這樣的三張討債單

收取舊欠租谷銀一元二毫又護弁四名脚皮銀每人六毫此致

□ □ □

陳基隆印

三張單都是一樣寫法，不過是分給三個債主者。當他們的護弁到鄉時，鄉民皆驚奔，護弁掠雞數隻，并放了穀種回去。

諸如此類，不一而足，這就是海豐農民在政治上所受的痛苦。

第二節 海豐農民的經濟地位

農民運動叢書第二卷

(一) 自耕農之墜落

海豐一帶，約有四十餘萬人，七萬餘戶，其中五六千戶是屬於農戶。這些農戶的成分如下：

純自耕農 約百分之二十。

半自耕農 約百分之二十五。

佃農 約百分之五十五。

至於自耕農兼小地主或雇主極為少數。全縣簡直不上五百人。

自耕農兼小地主，及半耕農，這兩種農民，本可以自給自足，然自帝國資本主義侵久中國以來，中國的工商業不能發展，而一般手工業又彼其打得粉碎！同時一般物價日高一日，而農產品價格極其單其得保持原狀。農村的生計程度只有繼續增高，農村便不得不日趨荒廢。況帝國主義者勾結軍閥連年戰爭，於是農村對於軍費負擔極重，苛捐雜稅異常繁累，農村生活因之日陷困難，結果農民之收入不敷支出，不得不變賣其土地以維持目前生活之恐，遂至零落成佃戶——逐漸無產階級化。二十年前，自耕農有十戶之鄉村，最近只有二三戶了。二十年前，鄉村中有許多貧窮秀才穿着六寸鞋的讀書斯文人，現在不但沒

有人顧書，連穿鞋的人都差不多絕跡了。

（二）佃農之虧空

佃農向田主佃一石種田地（以中等為標準），每年中等年況，早晚兩季可收穫二十七石，除了一半還田主的租（納租額自百分之五十至七十五），所餘十三石五斗算為一年中的收入。每石價格值銀六元，計收入銀八十一元。但這裏頭尚有一部血本未曾扣出？即：

肥料每年兩造三十元

種子費約五元，

農具消耗費約五元，

以上合共四十元。此外還有一件很重要的本銀，是農民最易忘記或者完全不知道的，就是工錢。本來工錢的計算，在農民勞作的零碎狀態和複雜狀態中是很難把算學計算的，但也可以找出一個標準。大約每個身體強壯的農夫的勞動能力，至多只可耕得八斗種子的耕地，而一個農夫每年應用多少生活上必須的營養資料才能持續耕八斗種子的田地呢？應該從一個農人的衣食住三方面求之。現在別的且不說，單講食一項，每餐至少要用六個銅板，一天就要毫銀一角半錢。以一年計就要五十四元。合計上述肥料費等件，共血本九十四元。把來與

收入的八十一元相抵，不敷十三元之多。茲列表如左：

(甲) 收入之部

- (一) 一石種年收穫——二十七石
- (二) 一百種年納稅——二十三石五斗
- (三) 佃戶還租銀兩——一十三石五斗
- (四) 每石價六元——八十一元

(乙) 支出之部

- (一) 肥料——三十元
 - (二) 種子——五元
 - (三) 農具消費——五元
 - (四) 工食——五十四元
- 合共九十四元

收入相抵不敷十三元

難道他們除了吃飯之外不用穿衣服嗎？房屋壞了不用修理嗎？夜來不用點燈嗎？都不用養

父母妻子嗎？自己老了無力耕作時，都不用養一個孩子來代替工作嗎？我看起來樣樣都要緊的，既不能免，那就虧空得更利害了。

(三) 佃農的救濟法

佃農的生活既然如上述這樣的痛苦，他就不得不出一个補救之法，大概可以分爲積極和消極兩方面。

在積極方面：佃農除了耕田之外，或種山或植菓于，或養牛豬雞，或上山砍柴割草，或爲船夫，或爲抬轎挑工……種種？將所獲的微利去補救虧空。但總是不夠的。

在消極方面：因積極的方法仍不能彌補所虧，乃將其所有祖宗遺留下些少田地屋宇園地典賣了，或把農具也押去了，或高利借債等。若這樣典賣借還不足彌補時，便只得用最殘忍的方法了。本來農夫甚會愛敬其父母痛惜其妻兒的，因生活之困難，常常掠奪其父母妻兒的衣服去當，使其不能禦寒。常見農村小孩穿的衣服，多數經過了數十年，經其祖宗幾世穿了遺留下來的，補到千瘡百孔。兒童因爲所食的只是芋和菜葉之類，失了應分營養，所以兒童的手足多瘦弱和柴枝一樣，面青目黃，肚子則肥漲如鼓，屁股却瘦得可憐，屎與鼻水終日浸着，任蒼蠅在眼邊口角上體操，都不曾知道把半動一動！農民們對於他們的父母妻子兒女

本是願意要把好的白米做。蔬菜乃至豬肉等去供養的。因為無錢，便把米肉不買了，只用番薯和水來代用。他們這樣的壓迫其父母妻兒，致引起家庭間父子夫婦的衝突，日陷於不幸。農民這樣把生活費減少，不能填滿無底的窟窿，有些乃不得不更進一步或出於嫁妻鬻兒以抵租債者，或離去農村跑到都市作工，或上山為匪或出外為兵，或出洋做豬仔者。否則祇有『死』的一條路！海豐縣召冲鄉有一个黎姓地主，對農民異常苛刻，迫農民的租至迫得賈子償還。該農民以賣子還告地主，地主笑道：『汝真老實，賣子還租算是一舉兩益，一來你還清了租算是汝的老實，我的田還繼續給你耕；二來子賣了家裏少一人食飯，汝也減了一個負擔！』

第三節 海豐農民的文化狀況

海豐雖有中學，師範、高等小學，國民小學之設，但祇限於城市中地主或富商的兒孫們才得到入學的機會。農民呢？只是負擔有產階級兒孫們的教育經費是他們永久的義務。全縣教育經費之收入大約百分之五十至七十抽諸農民，而農民並不知教育是甚麼東西！全縣的農民能自己寫自己的名字者不到百分之二十，其他百分之八十連自己的名字都不會寫的。他們所操的語言多屬於一種土話，若不是在農村長住，雖是同一樣語言的人也怕不容易懂，同時

若受了教育的人說出的話，他們甚至完全不懂。我們對農民談到中國受帝國主義軍閥的禍國害民的政治問題，叩其意見，大都是保留其數千年來的舊觀念：『真命天子不出世，天下是不會太平的。真命天子一出來，槍也不會響了，他馬上可以做皇帝。』對於經濟方面如關於貧窮痛苦壓迫等問題，他們大都說：『天命使然』或者是『沒有得到好風水』。

鄉間完全沒有閱報所，演講團，或平民學校之設。僅有唱戲唱曲及舞獅種種娛樂，然戲劇歌曲的文字千年來差不多是一樣。所以農民的思想一半是父傳子子傳孫的傳下來，一半是受戲曲歌文影響成了一種很堅固的人生觀。以反抗（革命）為罪惡，以順從（安分）為美德。對於新教育，如滿清時的人股先生一教其安分守己，順從地主，尊崇皇帝則為農民所最歡迎，新教育反抗命運風水等說，則都為農民所討厭。菩薩鬼怪等亦特別是農民所信仰的。這通通都是歷階級欲農民世世代代為其奴隸而賜與農民的這些不成文化的文化。

第二章 農民運動之開始期

一九二一年『民國十年』五月間，我為海豐教育局長，因召集全縣男女學生在縣城舉行『五一』勞動節，海豐的紳士以為將實行共產公妻，大肆謠言，屢屢向陳炯明攻擊我，遂致被其徹底。此時我就乘此機會下決心到農村去做實際運動。此時在本地和我接近的朋友

，都是站在反對的一邊。他們說：（農民散漫極了，不但毫無結合之可能，而且無智識不易宣傳，徒費精神罷了。）同時我的家庭，在海豐縣可以算做一個大地主，每年收入約千餘石租，共計穀統轄的農民男女老幼不下五百餘人。我的家裏的人聽說我要「農民運動」，除了三兄五弟不加可否外，男女老幼都恨我刺骨，我的大哥差不多要殺我而甘心。此外同族同村的人，都一樣的厭惡我。我只有不理。

民國十年五月某日，我即開始在縣城附近的農村做農民運動，最初一名叫赤山約的一個鄉村。我去的時候，是穿雪白的學生洋服及白道帽。村中的一個三十多歲的農民，看我來，一面在村前弄糞土，一面向我說：「先生坐，請煙呀！你來收捐是嗎？我們這裏沒有做戲」。我答道：「我不是來收戲捐的，我是來和你們做朋友，因為你們辛苦，所以翻來談談」。農民答道：「呀！苦是命啊！先生呀請茶，我們不得空和你閒談，恕恕！」他說完這句話便跑了一少頃，又來了一個二十多歲的農民，樣子比較清瘦些。他問我道：「先生是屬那個黨？」當甚麼差事？來何事？」我答：「我不是做官當兵的人。我前是學生，今日特來貴村閒遊。目的是要來和你們做好朋友……」。他笑說：「我們無用人，配不起你們官貴子弟，好說了請茶罷！」也首不換頭的向那邊去了。我想再多說一句

，可是他已聽不到了。我的心，很不高興，回想朋友們告訴我枉費精神這句話，心裏也是煩惱。我就跑到第二個村。一跑進去，那犬兒向着我大叫特吠，張着牙齒對着我示威。我誤認他是來歡迎，直衝進去，見門戶都是鎖着，去街的去，去街的去，去街的去。再跑進第三條村，道途崎嶇，天將晚了，恐怕村中農民疑我做甚麼事，不便進去，乃回家。我回家內沒有一個肯對我說話，我好像對着仇人一樣，我的飯食完了，只剩的飯湯一斗，食了點飯湯，再到我的房子去，把一部日記打開，想把今天的成績記在內頭，結果只有一個零字。一夜在床上想法子，想東想西，到了天亮，爬起身來，隨口吃了一餐早飯，就再到農村去了。在裏面看着許多農民挑着芋或尿桶到城內去，着在小路相送的時候，我是很恭敬的避去路邊，讓他們先過，因為城市的人，遇鄉人是不讓路的，只有負疚的農人送那空手的城市人。所以農民至少必有一部分知道這就是看重他們的一個城市人。

我又再到時常所到的農村去，遇着一個四十多歲的農民。他問我：「先生呀！來收賬數呀！——我說：『不是！不是！』我是來幫你收賬的，因為人家欠了你們的數（賬你），你們忘記了，所以我來告訴你們。」他說：「呀！不欠他家的賬還是好的，怎有賬在別人處？」我說：「你還不知道嗎？地主便是欠你們的大賬者，他年年開逸無工做，你們耕田

耕得死，結果將租穀給你收去，他們一丘田多者不過值百元，你們耕了千百年，試計算一下，你們給他收了好多穀呢？我們想起來，實在是不平，所以來和你們僑商怎樣和地主拿回這筆賬！」他笑道：「有待拿就好了，我欠他一升一合還要鎖打，呀！這是命中注定的，食租的久久是食租，耕田的久久是耕田！先生你請，我要出街去。」我問：「老兄你是貴姓名？」他答道：「我是……我是在這個鄉村，無事請來坐罷！」我知道他很不願意告訴我，我也不去再問他。村中女子做上聲頗多，男子則出田的出田去了。女子也不便和他說話，我徘徊了好久，就再回別村去了。是日跑了幾個鄉村，結果是和 日一樣等於零。不過是日的日記比昨日多說幾句話。

是晚我忽然就想到以前對農民所說的話，太過文雅了，好多我們說來農民都是不曉，所以就將許多書面的術語翻譯做俗話，並且想開日進行的一個新計畫，就是決定明日不到鄉村去，專找在農民往來最多的十字路中去宣傳。

次日就到一個龍山廟的臨前的大路去，此路乃是赤山約、北笏約、赤峯約、河口約交通的孔道，每日都有無數農民在路經過，並且在廟前休息。我就乘此機會，對他們開始談話，大概是說些痛苦的原因、及救濟的方法、並舉出地主壓迫農民的證據及農民有團結之必要

起初祇與少數人談，但愈聽愈衆，遂變成演講的形式，農民聽者，是半信半疑。是日與我談話的有四五人，聽我演說的有十餘人之多，其成績爲最好。

由這日以至半個月的時間，我都是站在路口，與過路農民談話或演講，大約喜歡和我談者已有十餘人，聽講者增至三四十人，比以前大有進步。我還記得有一天走到城中，遇着商店內的人看見我，呈出一種特別可以注意的形狀，亦有許多親戚來我家看我的病如何？我這時覺得甚爲奇怪。後來得一個在我家內僱傭的工人，對我說：「喂！你以後在家閒坐好。」我問：「爲甚麼？」他答：「外邊的人都說你有精神病，爾須休養才對。」他說完，幾於把我笑死。後來查出一班反對的紳士所製造的謠言。同時鄉村的農民也有許多人都信我是有精神病的人，幾乎看見我就好像可怕要避開的。但我仍是繼續在龍山廟前造宣傳。有一天，我是專講農民如能有了團體，把自己的力量團結起來，就可實行減租，那時地主一定是敵不過我們，只有束手待斃。甚麼下蓋伙頭雞，伙頭錢，送家交納，錢租無減，加租，吊地，種種壓迫都可以免除淨盡。我剛說到這裏，有一個四十多歲的農民就厲聲說道：「車大砲！說減租！請你們名合不要來迫我們舊租，我才相信他是真的。」（名合是我家裏一個店號）。這時我方欲開口答話，忽從我的傍邊立起了一位青年的農民說：「你這話錯了，你是耕名合田

，名合如能破祖。不過是你得好處。我不是排名合田，怎樣辦呢？所以現在我們不是要去求人的話，是問我們自己能否團結。好比着棋手一樣，誰的度數行得好，誰就勝。倘自己毫無度數，整天求人讓，也是失敗的。今日不是打算你個人的事，是打算多數人。」我聽了這幾句話，歡喜到了不得，我自村說：「同志來了。」我就問他的姓名，他叫張媽安，就約他於今夜在我開館來談話。他果於是夜來找我，我就表示我歡迎他的心情。他說：「我們聽見你講演以後，每每與鄉村頭和一班未睡醒的人談論，他們總是恐怕你受驚，我們有幾個很相信你的說話。」我接着就問道：「那幾位呢？」他答：「有林沛、林煥、李老四、李思賢……通通是我的好朋友。」我說：「今夜可請他來談話嗎？你去叫他。我備茶來待。」他說：「好，」就去了。不好久，我的茶熟了，張媽安君和他的朋友都來了。我看他這幾位農友，都是不上三十歲的青年農民，舉動說話，都很活潑，我就一一問了他們的姓名，談起農民的運動了。我提出一個困難的問題：「我天下鄉去宣傳，農民總不理我，總不願意和我多談點話，你們有何辦法？」林沛說：「第一是農民不得空閒，第二是先生的話太深，有時我也不曉，第三是沒有熟悉的人帶你去。至好是夜間七八點鐘的時間，農村很待空閒，我們可在此時候去。同時你所說的話要淺些說，或由我們帶路。」我聽了他們這個辦法，知着他是很適